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连分公司受到行政处罚的 临时信息披露报告

人保健康临时信息披露报告[2026年]42号

根据《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银保监会令2018年第2号）和《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银保监发〔2021〕14号）的有关规定，公司对2026年9月4日收到的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大连监管局（以下简称“大连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大金罚决字〔2026〕62号）的内容予以披露。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存在聘任不具有任职资格人员、银保渠道佣金发放不真实的违规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八十一条、第八十六条、第一百六十七条、第一百七十条等相关规定，大连监管局对大连分公司作出罚款27万元的行政处罚。大连分公司将按时全额缴纳罚款。

上述处罚未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将积极整改违规行为，切实提升依法合规经营水平。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7日